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三路七號

電話：(03)5780011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4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 性之主要來源	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66		六~三二
(七) 關係人交易	66~69		三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9		三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 諾	69		三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3		三六
(十二) 其 他	73~74		三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4~80		三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 81		三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75, 82		三八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3~99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

管理階層存在達成預計目標之壓力，因此審計準則預設收入認列存有舞弊風險，考量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來源主要為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銷售，本會計師認為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銷貨金額重大且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或為新增客戶之銷貨對象，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將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將上述銷售對象之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該公司銷貨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本會計師亦對上述客戶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原始訂單、外部貨運文件或客戶簽收文件，確認其銷貨交易真實性。另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俾確認上述客戶之銷貨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 主要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個體資產負債表中屬太陽能電池及模組製造之主要生產現金產生單位—台南廠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計 1,904,049 仟元，佔個體資產總額 10%，該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應評估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需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管理階層針對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進行資產減損之評估，因資產減損評估之可回收金額涉及管理階層各項假設及估計之主觀判斷，其方法將直接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金額，因此將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十)及附註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五。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檢視公司自行評估有減損跡象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2.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假設依據及相關參數之資料來源與採用之說明，並衡量其可達成之情形。
3. 瞭解並諮詢本事務所內部專家，評估資產減損評估之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對上列所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 200,159 仟元，佔資產總額 1%，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上列所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為 110,552 仟元，佔稅前淨損之(8.9%)。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4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集團查核團隊成員之指導、監督及複核其執行之工作，並負責形成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婉怡

廖婉怡



會計師 梁盛泰

梁盛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3 日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簡章  
 民國115年3月13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523,715	18	\$ 4,952,153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七及三二)	248,976	1	262,028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三二及三四)	102,089	1	115,916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六)	49,200	-	16,252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六)	277,385	1	458,699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二六及三三)	13,189	-	28,866	-
1200	其他應收款	7,036	-	9,10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三)	56,452	-	60,24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八)	10,731	-	9,01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633,364	3	917,219	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	121,039	1	75,315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三及三四)	225,503	1	387,370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35,695	2	288,15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604,374</u>	<u>28</u>	<u>7,580,339</u>	<u>3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三二及三四)	755,582	4	1,155,230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四及三四)	2,608,647	13	2,281,246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四)	5,599,919	29	6,100,349	2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六)	965,032	5	1,038,841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七及三四)	2,237,945	11	2,325,093	1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16,952	-	1,3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116,055	1	120,410	1
1915	預付款項-非流動(附註十二)	918,456	5	1,053,282	5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四)	134,564	1	127,280	1
19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非流動(附註三三)	468,932	2	552,170	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三及三四)	163,939	1	188,22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81	-	1,85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987,604</u>	<u>72</u>	<u>14,945,283</u>	<u>6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9,591,978</u>	<u>100</u>	<u>\$ 22,525,62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600,000	3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九)	43,318	-	47,658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六)	102,976	1	151,994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十)	324,039	2	457,533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599,565	3	1,351,212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三三)	268,038	2	268,25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六)	44,058	-	44,80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4,545,449	23	1,155,231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48,101	-	174,500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575,544</u>	<u>34</u>	<u>3,651,179</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七及三二)	34,197	-	258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一)	-	-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1,212,697	6	5,726,336	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八)	29,697	-	34,052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二三)	231,410	1	249,816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六)	1,005,161	5	1,061,378	5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四)	8,032	-	375,987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11,345	1	136,50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632,539</u>	<u>13</u>	<u>7,584,327</u>	<u>34</u>
2XXX	負債總計	<u>9,208,083</u>	<u>47</u>	<u>11,235,506</u>	<u>50</u>
	權益(附註二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6,277,954	83	16,277,954	72
3200	資本公積	1,873	-	413,186	2
3350	待彌補虧損	(6,079,748)	(31)	(5,806,951)	(26)
3400	其他權益	202,515	1	424,626	2
3500	庫藏股票	(18,699)	-	(18,699)	-
3XXX	權益總計	<u>10,383,895</u>	<u>53</u>	<u>11,290,116</u>	<u>5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591,978</u>	<u>100</u>	<u>\$ 22,525,62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5年3月1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洪傳獻



經理人：張為策



會計主管：黃培昌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六及三三）	\$ 2,534,321	100	\$ 4,299,04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七及三三）	<u>3,186,800</u>	<u>126</u>	<u>3,724,883</u>	<u>87</u>
5900	營業毛利（損）	( <u>652,479</u> )	( <u>26</u> )	<u>574,163</u>	<u>13</u>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3,176</u>	<u>-</u>	<u>3,119</u>	<u>-</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07,990	4	163,860	4
6200	管理費用	543,888	21	444,818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7,555	3	82,498	2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附註十）	( <u>1,413</u> )	<u>-</u>	( <u>1,492</u> )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18,020</u>	<u>28</u>	<u>689,684</u>	<u>16</u>
6900	營業淨損	( <u>1,367,323</u> )	( <u>54</u> )	( <u>112,402</u> )	( <u>3</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七及三三）	496,991	20	272,502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七）	( <u>78,205</u> )	( <u>3</u> )	( <u>1,085,298</u> )	( <u>25</u>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七及三三）	( <u>290,462</u> )	( <u>11</u> )	( <u>315,287</u> )	( <u>7</u>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u>69,061</u> )	( <u>3</u> )	( <u>684,387</u> )	( <u>16</u> )
7100	利息收入	<u>60,575</u>	<u>2</u>	<u>68,798</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9,838</u>	<u>5</u>	( <u>1,743,672</u> )	( <u>40</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1,247,485)	( 49)	(\$ 1,856,074)	( 4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	-	( 278,283)	( 6)
8200	本年度淨損	( 1,247,485)	( 49)	( 2,134,357)	( 49)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50,642	10	423,439	10
8310		250,642	10	\$ 423,439	1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88,749	3	\$ 35,022	1
		88,749	3	35,022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339,391	13	458,461	1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08,094)	( 36)	(\$ 1,675,896)	( 38)
	每股虧損(附註二九)				
9710	基 本	(\$ 0.77)		(\$ 1.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洪傳獻



經理人：張為策



會計主管：黃培昌





中華民國 11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 附 註 二 八 )									
	股 數 ( 仟 股 )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累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虧 損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627,795	\$ 16,277,954	\$ 211,412	\$ 35,473	(\$ 3,707,474)	(\$ 275,092)	\$ 227,433	(\$ 18,699)	\$ 12,751,007
B13	112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	-	-	( 35,473 )	35,473	-	-	-	-
C7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之 變 動 數	-	-	2,635	-	-	-	-	-	2,635
C11	資 本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	-	( 34,204 )	-	34,204	-	-	-	-
D1	113 年 度 淨 損	-	-	-	-	( 2,134,357 )	-	-	-	( 2,134,357 )
D3	113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35,022	423,439	-	458,461
D5	113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2,134,357 )	35,022	423,439	-	( 1,675,896 )
M5	取 得 或 處 分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	-	-	( 20,973 )	-	-	-	( 20,973 )
M7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	-	233,343	-	-	-	-	-	233,343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 13,824 )	-	13,824	-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627,795	16,277,954	413,186	-	( 5,806,951 )	( 240,070 )	664,696	( 18,699 )	11,290,116
C7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之 變 動 數	-	-	1,546	-	-	-	-	-	1,546
C11	資 本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	-	( 413,186 )	-	413,186	-	-	-	-
D1	114 年 度 淨 損	-	-	-	-	( 1,247,485 )	-	-	-	( 1,247,485 )
D3	114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88,749	250,642	-	339,391
D5	114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1,247,485 )	88,749	250,642	-	( 908,094 )
M7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	-	327	-	-	-	-	-	327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561,502	-	( 561,502 )	-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627,795	\$ 16,277,954	\$ 1,873	\$ -	(\$ 6,079,748)	(\$ 151,321)	\$ 353,836	(\$ 18,699)	\$ 10,383,8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洪傳獻



經理人：張為策



會計主管：黃培昌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247,485)	(\$ 1,856,07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96,753	735,070
A20200	攤銷費用	2,755	2,611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 1,413)	( 1,49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損失	46,991	7,801
A20900	利息費用	290,462	211,637
A21200	利息收入	( 60,575)	( 68,798)
A21300	股利收入	( 13,635)	( 21,80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9,061	684,38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400)	( 25,426)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數	5,743	3,89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56,731)	-
A23500	減損損失	70,269	732,776
A23700	預付貨款轉列成本	73,493	13,677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44,387	( 414,790)
A23900	負債準備提列（迴轉）數	21,709	( 15,804)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3,176)	( 3,119)
A24100	租賃修改利益	-	2,144
A29900	其他	58,226	24,70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增加	-	( 265,192)
A31125	合約資產	( 32,948)	( 11,851)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85,635	480,97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677	( 28,8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188	-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5,62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1200	存 貨	\$ 218,933	\$ 543,774
A31230	預付款項	26,374	192,92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47,534)	6,461
A32125	合約負債	( 49,018)	16,671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7,255)	( 145,0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508,724)	-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243	-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 41,120)	25,8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126,398)	526,22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388,884)	1,353,30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717)	( 4,9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390,601)	1,348,3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720)	( 139,671)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86,653	35,652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312	2,68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85,623)	( 834,777)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36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 十)	( 366,143)	( 956,50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0	27,63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7,284)	19,25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8,403)	( 2,35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86,148	2,348,98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9,454	67,99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6,646	21,80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153,193)	590,7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00,000	( 204,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 4,400)	47,8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 2,999,9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3,976,32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123,421)	( 645,64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25,155)	20,94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44,368)	(\$ 64,655)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273,438)	( 208,77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70,782)	( 77,90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3,862)	( 2,11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 1,428,438)	1,858,99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52,153	3,093,15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23,715	\$ 4,952,1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洪傳獻



經理人：張為策



會計主管：黃培昌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94 年 8 月 26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從事太陽能電池及相關系統、太陽能發電模組及晶圓等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以及其他相關業務。

本公司股票並自 98 年 1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與昱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昱晶公司）及昇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昇陽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IFRS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本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以最後單位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扣除估計之行銷費用率計算；另存貨可能受客戶需求及規格等因素致存貨滯銷或過時而發生呆滯損失，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庫齡狀況及歷史經驗估計。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1.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 2. 除役及復原義務

本公司之除役負債係依照經濟部能源署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規定所估列之電站模組回收成本。該等金額係根據電站所設置之規模計算，並依預計產生之除役成本現值認列負債準備。

###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太陽能電池及模組等、太陽能電廠開發及銷售。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對太陽能模組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 3. 售電收入

收入主要來自電力之銷售。係依每月實際收電度數及費率計算後認列收入。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4.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維運管理及太陽能規劃服務等，相關收入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 (十五) 員工福利

####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

之稅前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資訊如下：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係按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未來現金流量或折現率之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31	\$ 17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31,098	3,267,29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50,000	65,116
附買回債券	2,242,486	1,619,572
	<u>\$ 3,523,715</u>	<u>\$ 4,952,153</u>

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1.245%	0.685%~0.85%
附買回債券	1.22%~1.25%	1.22%~1.2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u>\$ 248,976</u>	<u>\$ 262,028</u>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賣出買權	<u>\$ 34,197</u>	<u>\$ 258</u>

上列賣出買權係其他投資人有權於指定期間向本公司購買聯合再生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權益工具投資</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公司股票	<u>\$ 102,089</u>	<u>\$ 115,916</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99,499	\$ 896,70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251,895</u>	<u>253,030</u>
小    計	<u>751,394</u>	<u>1,149,730</u>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4,188</u>	<u>5,500</u>
	<u>\$ 755,582</u>	<u>\$ 1,155,23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4 年第 3 季及 113 年第 2 至 3 季分別以 86,720 仟元及 72,019 仟元投資開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3 年第 2 至 3 季 67,652 仟元投資飛漲私人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所持有之鑫科公司股票，其中帳面金額分別為 347,900 仟元及 436,520 仟元係屬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受轉讓之限制。

本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86,653 仟元及 50,877 仟元，將其累積處分利益（損失）分別為 503,553 仟元及 (13,824) 仟元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本公司投資聯合再生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甲種特別股於 114 年 6 月因合約修改而取得重大影響力，會計處理應將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當日之公允價值 162,872 仟元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將衡量該權益工具投資產生之其他權益累積利益金額計 57,949 仟元轉至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13,635 仟元及 21,805 仟元，其中與年底已除列之投資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3,375 仟元及 3,375 仟元，與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10,260 仟元及 18,430 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國外投資</u>		
Phanes Holding Inc. (Phanes Holding) 債權型特別股 (C-Shares III)	\$ <u>          -</u>	\$ <u>          -</u>

- (一) Phanes Holding Inc. 為國外未上市公司，係一太陽能系統業務開發商 (Project developer)，本公司考量與其建立長久的策略合作關係，投資認購 Phanes Holding Inc. 平價發行之可買回特別股 (C-Shares III) 24,000 股，期間五年。
- (二) 該項特別股無表決權及盈餘分配權，但依發行總額有優先且可累積之 7% 特別股息分配權；該特別股之買回權行使，需事先經雙方協商並同意後，始可提前或延後執行買回。
- (三) 上述特別股交易之本金美金 5,000 仟元及應收利息 29,176 仟元，本公司依該特別股預期未來可回收之現金流量評估，於 110 年業已全數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u>  102</u>	\$ <u>          -</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非關係人	\$ 277,283	\$ 475,389
減：備抵損失	<u>          -</u>	<u>( 16,690)</u>
	277,283	458,699
關係人	<u>  13,189</u>	<u>  28,866</u>
	<u>\$ 290,472</u>	<u>\$ 487,565</u>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及產業經濟情勢，截

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已逾期而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 至 120 天，電廠興建及維運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 至 120 天，對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若超過授信期間，則依個別狀況判斷對於未付款之餘額是否計算利息。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帳款逾期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存在顯著差異，因此依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準備矩陣，並僅以其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50 天	逾期 151~180 天	逾期 180 天以上	個別辨認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202,769	\$ 3,831	\$ 17,641	\$ 512	\$ -	\$ -	\$ -	\$ -	\$ 65,719	\$ 290,47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	-	-	-	-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	-	-
攤銷後成本	\$ 202,769	\$ 3,831	\$ 17,641	\$ 512	\$ -	\$ -	\$ -	\$ -	\$ 65,719	\$ 290,472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50 天	逾期 151~180 天	逾期 180 天以上	個別辨認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100%	-	-
總帳面金額	\$ 413,103	\$ 9,565	\$ -	\$ -	\$ -	\$ -	\$ -	\$ 16,690	\$ 64,897	\$ 504,2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	-	-	-	-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16,690)	-	(16,690)
攤銷後成本	\$ 413,103	\$ 9,565	\$ -	\$ -	\$ -	\$ -	\$ -	\$ -	\$ 64,897	\$ 487,565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6,690	\$ 18,182
迴轉之備抵損失	( 1,413)	( 1,492)
實際沖銷	( 15,277)	-
年底餘額	<u>\$ -</u>	<u>\$ 16,690</u>

十一、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568,257	\$ 802,821
原物料	60,754	92,546
在製品	<u>4,353</u>	<u>21,852</u>
	<u>\$ 633,364</u>	<u>\$ 917,219</u>

營業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587,633	\$ 3,719,645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81,755	409,566
預付貨款轉列成本	73,493	13,677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迴轉利 益）	44,387	( 414,790)
其 他	( 468)	( 3,215)
	<u>\$ 3,186,800</u>	<u>\$ 3,724,883</u>

十二、預付款項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996,546	\$ 1,087,576
預付設備款	12,299	1,452
預付費用	11,056	12,544
其 他	<u>19,594</u>	<u>27,025</u>
	1,039,495	1,128,597
減：列為流動資產	<u>121,039</u>	<u>75,315</u>
列為非流動資產	<u>\$ 918,456</u>	<u>\$ 1,053,282</u>

十三、其他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受限制銀行存款(註)	\$ 389,442	\$ 575,591
減：列為流動資產	<u>225,503</u>	<u>387,370</u>
列為非流動資產	<u>\$ 163,939</u>	<u>\$ 188,221</u>

註：係作為銀行擔保借款、履約保證及購料借款而設定質押定存單及備償保留帳戶，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1,995,729	\$ 1,988,696
投資關聯企業	<u>612,918</u>	<u>292,550</u>
	<u>\$ 2,608,647</u>	<u>\$ 2,281,246</u>

(一) 投資子公司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ES	\$ 924,561	\$ 959,519
DelSolar Cayman	13,709	( 2,452)
NSP BVI	6,541	6,813
GES ME	-	-
NSP UK	54,486	55,905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99,778	105,469
中陽公司	146,240	143,259
DelSolar Singapore	16,711	18,378
昇陽材料	10,073	10,123
昱成公司	( 8,032)	( 373,535)
永梁公司	158,697	156,217
永周公司	1,780	5,996
GES UK	454,152	420,812
鼎日公司	107,937	105,051
宏儀公司	530	542
聯智能公司	466	531
宏旺公司	<u>68</u>	<u>81</u>
	1,987,697	1,612,709
加：採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 列為非流動負債	<u>8,032</u>	<u>375,987</u>
	<u>\$ 1,995,729</u>	<u>\$ 1,988,69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ES	100%	100%	
DelSolar Cayman	100%	100%	
NSP BVI	100%	100%	
GES ME	100%	100%	註 1
NSP UK	100%	100%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100%	100%	
中陽公司	100%	100%	
DelSolar Singapore	100%	100%	
昇陽材料	100%	100%	註 2
昱成公司	99.99%	99.99%	註 3
永梁公司	12.82%	18.88%	註 4
永周公司	100%	100%	
GES UK	100%	100%	註 5
鼎日公司	100%	100%	註 6
宏儀公司	100%	100%	註 7
聯智能公司	100%	100%	註 8
宏旺公司	100%	100%	註 9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1：GES ME 於 114 年第 2 季間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350 仟元（新台幣 10,997 仟元）。

註 2：昇陽材料公司於 114 年 10 月 21 日已辦理解散，目前尚在清算程序中。

註 3：昱成公司於 114 年 9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574,315 仟元及 114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480,000 仟元全數由本公司認購。

註 4：永梁公司於 114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全數由建功公司（本公司之孫公司）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81.12% 上升至 81.54%；本公司未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18.88% 下降至 18.46%。永梁公司於 114 年 7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58,409 仟元。永梁公司於 114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480,000 仟元，

全數由建功公司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81.54% 上升至 87.18%；  
本公司未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18.46% 下降至 12.82%。

註 5：GES UK 於 114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1,200 仟元（新台幣 36,679 仟元）。

註 6：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3 日收購鼎日公司 54.82% 股份，累計持有鼎日公司 66.96% 股權，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為子公司。另於 113 年 7 月至 9 月陸續收購股權，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持有鼎日公司 100% 股權。

註 7：原山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8 日更名為宏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 8：聯智能公司於 114 年 10 月 21 日已辦理解散，目前尚在清算程序中。

註 9：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9 日投資設立宏旺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二)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		
淨（損）利	\$ 147,451	(\$ 2,619)
其他綜合損益	<u>-</u>	<u>20,162</u>
綜合損益總額	<u>\$ 147,451</u>	<u>\$ 17,543</u>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上列投資關聯企業中，係包含本公司取得聯合再生能源工程公司產生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所取得該公司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尚未完成，故於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

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其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自用

### 自 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689,296	\$	3,398,382	\$	4,760,468	\$	3,224,445	\$	169,625	\$	12,242,216					
增 添	-	-	-	-	-	-	-	-	-	103,020	-	103,020					
處 分	-	-	-	(	745,072)	(	5,016)	-	(	750,088)							
重 分 類	-	-	-	-	21,068	-	140,140	(	166,951)	(	5,743)						
來自存貨	-	-	-	-	-	-	-	-	20,535	-	20,535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	54,385)	-	-	-	-	-	-	(	54,38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689,296	\$	3,343,997	\$	4,036,464	\$	3,359,569	\$	126,229	\$	11,555,55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	1,892,480	3,571,224	655,095	23,068	6,141,867										
折舊費用	-	-	157,900	207,537	169,501	-	534,938										
減損損失	-	-	-	-	70,269	-	70,269										
處 分	-	-	-	(	745,072)	(	5,016)	-	(	750,088)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	41,350)	-	-	-	(	41,350)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	2,009,030	3,033,689	889,849	23,068	5,955,636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689,296	\$	1,334,967	\$	1,002,775	\$	2,469,720	\$	103,161	\$	5,599,919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689,296	\$	3,398,382	\$	12,202,971	\$	2,739,348	\$	426,139	\$	19,456,136					
增 添	-	-	-	-	-	-	-	-	810,617	-	810,617						
處 分	-	-	-	(	8,002,456)	(	103,028)	-	(	8,105,484)							
重 分 類	-	-	-	-	559,953	-	588,125	(	1,151,969)	(	3,891)						
來自存貨	-	-	-	-	-	-	-	-	84,838	-	84,83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689,296	\$	3,398,382	\$	4,760,468	\$	3,224,445	\$	169,625	\$	12,242,21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1,731,504	10,700,229	518,838	-	12,950,571										
折舊費用	-	-	160,976	234,585	167,374	-	562,935										
減損損失	-	-	-	636,759	71,810	23,068	731,637										
處 分	-	-	-	(	8,000,349)	(	102,927)	-	(	8,103,27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1,892,480	3,571,224	655,095	23,068	6,141,867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689,296	\$	1,505,902	\$	1,189,244	\$	2,569,350	\$	146,557	\$	6,100,349					

因應營運轉型之策略，部分生產線無法進行設備升級，本公司預期其未來經濟效益減少致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113年度提列減損損失731,637仟元，該減損損失帳列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預期部分其他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114年度認列減損損失70,269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其他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1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5至21年
機電動力設備	15至21年
機器設備	4至11年
其他設備	3至20年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本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度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三)。

## 十六、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808,154	\$ 873,245
土地	151,146	163,334
運輸設備	5,580	1,655
辦公設備	<u>152</u>	<u>607</u>
	<u>\$ 965,032</u>	<u>\$ 1,038,841</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2,220</u>	<u>\$ 131,27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6,056	\$ 57,720
土地	6,070	6,304
運輸設備	2,931	3,620
辦公設備	<u>455</u>	<u>455</u>
	<u>\$ 55,512</u>	<u>\$ 68,099</u>

本公司預期用於生產電力之建築物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139 仟元，該減損損失帳列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二) 租賃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4,058</u>	<u>\$ 44,800</u>
非流動	<u>\$ 1,005,161</u>	<u>\$ 1,061,37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02%~3.25%	2.02%~3.25%
土地	3.26%	3.26%
運輸設備	2.51%~3.42%	2.02%~2.65%
辦公設備	2.11%	2.1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建築物及其他設備等以供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3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部分租賃協議有續租之條款。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02	\$ 1,224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527	\$ 501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4,902	\$ 5,33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4,596)	(\$ 94,616)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機器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自 土	有 地	資 產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土	地
<u>成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747,300		\$ 2,510,274	\$ 75,293	\$ 3,332,867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385	-	54,385
來自使用權資產	-		-	7,842	7,842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747,300</u>		<u>2,564,659</u>	<u>83,135</u>	<u>3,395,094</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991,640	16,134	1,007,774
折舊費用	-		103,380	2,923	106,303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350	-	41,350
來自使用權資產	-		-	1,722	1,722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1,136,370</u>	<u>20,779</u>	<u>1,157,149</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747,300</u>		<u>\$ 1,428,289</u>	<u>\$ 62,356</u>	<u>\$ 2,237,945</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 土	有 地	資 產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土 地	合 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及 12月31日餘額	\$ 747,300		\$ 2,510,274	\$ 75,293	\$ 3,332,867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890,293	13,445	903,738
折舊費用		-	101,347	2,689	104,03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991,640	16,134	1,007,774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747,300		\$ 1,518,634	\$ 59,159	\$ 2,325,093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6至24年
使用權資產	21至28年

本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3至10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相關之公允價值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3,183,024</u>	<u>\$ 3,112,593</u>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本公司將所承租位於新竹之土地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其他公司。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等資產項目，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1年	\$ 307,531	\$ 281,774
第2年	289,409	253,895
第3年	289,589	257,893
第4年	268,285	258,973
第5年	235,582	246,800
超過5年	<u>732,123</u>	<u>960,039</u>
	<u>\$ 2,122,519</u>	<u>\$ 2,259,374</u>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由營業租賃產生之租金收入，請詳附註二七

(一)。

十八、無形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u>\$ 16,952</u>	<u>\$ 1,304</u>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3,287
取 得		18,403
除 列		( 1,97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19,715</u>
<u>累計攤銷</u>		
114年1月1日餘額		1,983
攤銷費用		2,755
除 列		( 1,97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2,763</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16,952</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5,653
取 得		2,350
除 列		( 4,71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3,287</u>
<u>累計攤銷</u>		
113年1月1日餘額		\$ 4,088
攤銷費用		2,611
除 列		( 4,71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1,983</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304</u>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3 年

## 十九、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600,000</u>	<u>\$ -</u>

銀行無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為 2.478%。

###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43,400	\$ 47,8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82)	( 142)
	<u>\$ 43,318</u>	<u>\$ 47,658</u>

### (三) 長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抵押借款(含聯貸案主辦費)	\$ 4,100,000	\$ 4,784,133
銀行借款電廠專案融資	633,717	659,814
銀行借款—中長期借款	402,429	753,308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中長期借款	<u>622,000</u>	<u>684,312</u>
合 計	5,758,146	6,881,567
減：一年內到期	( 4,545,449)	( 1,155,231)
長期借款	<u>\$ 1,212,697</u>	<u>\$ 5,726,336</u>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借款	2.51%~3.49%	2.51%~3.48%

(1) 上述銀行抵押借款將陸續至 115 年到期；電廠專案融資借款將於 121 年到期；無擔保借款將於 127 年到期。

(2) 借款合同遵循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第 3 季向第一銀行所辦理之 68 億元聯貸案借款，依貸款合約規定，在授信存續期間內，本公司年度查核簽證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需維持特定的財務比率。114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動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未能符合上述規定，114 年 6 月 30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權益未能符合上述規定，113 年 6 月 30 日之負債淨值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權益未能符合上述規定，前述情形依合約不視為違約情事，但須依規定按月支付補償費予各聯合授信銀行，至改善上述財務比率後之次一動用日或調息基準日止，另，依 115 年 1 月 29 日簽署第一次增補合約，同意不檢視本公司 114 年上半年度及全年度之利息保障倍數。

(3)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三四。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u>        -</u>	\$ <u>        2</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u>324,039</u>	\$ <u>457,531</u>

二一、應付公司債

	<u>113年12月31日</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0
累積已轉換金額	( 100)
累積已贖回金額	( 2,999,900)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u>        -</u>
利息費用	\$ <u>13,819</u>

本公司以面額發行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表列說明如下：

<u>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u>	
發行總額	3,000,000 仟元
發行日	110.10.25
發行價格	按票面價格 104.18% 發行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10.10.25~113.10.25
受託銀行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證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1 月 26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9 月 14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無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1 月 26 日）起，至到期日（113 年 10 月 25 日）止，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 20.9 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轉換價格目前已調整為 20.4 元。

## 二二、其他應付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訴訟賠償款	\$ 180,765	\$ 508,203
應付設備款	127,239	375,204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7,872	174,379
應付利息	29,673	12,649
應付退休金	4,076	6,446
其他應付費用	<u>139,940</u>	<u>274,331</u>
	<u>\$ 599,565</u>	<u>\$ 1,351,212</u>

### 二三、負債準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折讓準備(一)	\$ <u>2,202</u>	\$ <u>128,562</u>
<u>非流動</u>		
保固(二)	\$ 126,998	\$ 142,075
復原義務(三)	<u>104,412</u>	<u>107,741</u>
	<u>\$ 231,410</u>	<u>\$ 249,816</u>
	保	固
	復	原
	義	務
114年1月1日餘額	\$ 142,075	\$ 107,741
本年度提列	29,856	1,005
本年度迴轉	( 8,112)	( 35)
本年度支付	( <u>36,821</u> )	( <u>4,299</u>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6,998</u>	<u>\$ 104,412</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28,214	\$ 86,321
本年度提列	29,665	25,408
本年度迴轉	( 15,804)	( 171)
本年度支付	<u>-</u>	( <u>3,817</u>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42,075</u>	<u>\$ 107,741</u>

- (一) 本公司因預期給予客戶折扣或折讓而認列負債準備，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 (二)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商品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並因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
- (三) 本公司之除役負債準備係依據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提列模組回收費用及依預期產生之除役成本認列為負債準備。

###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2,747 仟元及 40,085 仟元。

## 二五、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600,000</u>	<u>3,600,000</u>
額定股本	<u>\$ 36,000,000</u>	<u>\$ 3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627,795</u>	<u>1,627,795</u>
已發行股本	<u>\$ 16,277,954</u>	<u>\$ 16,277,95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80,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	\$ 177,25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27	233,34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1,546</u>	<u>2,590</u>
	<u>\$ 1,873</u>	<u>\$ 413,186</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七（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東紅利以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互相搭配為原則，其中分配之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及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之金額分別為 34,204 仟元及 35,473 仟元。

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損撥補案</u>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413,186</u>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損撥補案</u>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 1,873</u>

有關 11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5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年初餘額	\$ 664,696	\$ 227,433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250,642	423,43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 評價損益轉入保 留盈餘	( 561,502)	13,824
年底餘額	<u>\$ 353,836</u>	<u>\$ 664,696</u>

#### (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 1 日吸收合併昱晶公司而取得之庫藏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 仟 股 )	庫 藏 股 帳 面 金 額	庫 藏 股 市 價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昱成公司	1,066	<u>\$ 18,699</u>	<u>\$ 9,175</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昱成公司	1,066	<u>\$ 18,699</u>	<u>\$ 10,763</u>

昱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 二六、收 入

### (一)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	\$ 277,385	\$ 458,699	\$ 958,3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	\$ 13,189	\$ 28,866	\$ 42
合約資產			
工程建造合約	\$ 49,200	\$ 16,252	\$ 4,401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62,618	\$ 118,503	\$ 115,375
工程建造合約	40,358	33,491	19,948
合約負債－流動	\$ 102,976	\$ 151,994	\$ 135,323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63,459	\$ 60,849
工程建造合約	33,491	19,948
	\$ 96,950	\$ 80,797

###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113年度
太陽能產品	\$ 2,044,352	\$ 3,887,923
其 他	489,969	411,123
	\$ 2,534,321	\$ 4,299,046

### (三)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商品銷貨		
－114 年度履行	\$ -	\$ 63,459
－115 年度履行	62,618	55,044
工程建造合約		
－114 年度履行	-	33,491
－115 年度履行	40,358	-
	\$ 102,976	\$ 151,994

## 二七、淨 利

### (一)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208,778	\$ 194,175
股利收入	13,635	21,805
勞務收入	17,504	17,504
其他收入	<u>257,074</u>	<u>39,018</u>
	<u>\$ 496,991</u>	<u>\$ 272,502</u>

上述其他收入中係包含將以前年度已估列之損失超過和解金額計台幣 231,703 仟元迴轉為其他收入，請參閱附註三五(一)11。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56,731	\$ 2,754
兌換利益淨額	6,264	17,4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00	25,4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淨損失	( 46,432)	( 11,761)
減損損失	( 70,269)	( 732,776)
其 他	<u>( 24,899)</u>	<u>( 386,405)</u>
	<u>(\$ 78,205)</u>	<u>(\$ 1,085,298)</u>

### (三)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219,964	\$ 170,832
租賃負債之利息	24,497	22,901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13,819
其 他	<u>46,001</u>	<u>107,735</u>
	<u>\$ 290,462</u>	<u>\$ 315,28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4,882</u>	<u>\$ 15,368</u>
利息資本化利率	3.32%~3.42%	3.18%~3.40%

(四)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7,585	\$ 589,502
營業費用	72,865	41,532
營業外支出	<u>106,303</u>	<u>104,036</u>
	<u>\$ 696,753</u>	<u>\$ 735,07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2,755</u>	<u>\$ 2,61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附註二四)	\$ 32,747	\$ 40,085
薪資費用	846,803	822,821
勞健保費用	69,146	84,456
董事酬金	9,359	8,9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50,997</u>	<u>69,90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09,052</u>	<u>\$ 1,026,24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0,494	\$ 699,076
營業費用	<u>358,558</u>	<u>327,173</u>
	<u>\$ 1,009,052</u>	<u>\$ 1,026,249</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盈餘應提撥員工酬勞以不低於 3%，董事酬勞不高於 2%。惟尚有待彌補虧損者，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之員工，相關條件及辦法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訂定之。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不低於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總額之 20% 作為基層員工酬勞。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皆為稅前淨損，無須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費用。

年度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七) 外幣兌換淨利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0,105	\$ 95,91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u>13,841</u> )	( <u>78,453</u> )
淨益	<u>\$ 6,264</u>	<u>\$ 17,464</u>

二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 -</u>	( <u>\$ 278,283</u> )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損	( <u>\$ 1,247,485</u> )	( <u>\$ 1,856,074</u> )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249,497	\$ 371,21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2,343	( 9,375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466,082 )	( 161,919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54,242</u>	( <u>478,204</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u>	( <u>\$ 278,283</u> )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731</u>	<u>\$ 9,01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 100,078	(\$ 10,617)	\$ 89,4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7,184	7,184
其 他	<u>20,332</u>	<u>( 922)</u>	<u>19,410</u>
	<u>\$ 120,410</u>	<u>(\$ 4,355)</u>	<u>\$ 116,05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205	(\$ 1,219)	\$ 2,9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214	( 2,214)	-
其 他	<u>27,633</u>	<u>( 922)</u>	<u>26,711</u>
	<u>\$ 34,052</u>	<u>(\$ 4,355)</u>	<u>\$ 29,697</u>

113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 376,459	(\$ 276,381)	\$ 100,078
其 他	<u>16,262</u>	<u>4,070</u>	<u>20,332</u>
	<u>\$ 392,721</u>	<u>(\$ 272,311)</u>	<u>\$ 120,41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941	\$ 2,264	\$ 4,2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576	( 362)	2,214
其 他	<u>23,563</u>	<u>4,070</u>	<u>27,633</u>
	<u>\$ 28,080</u>	<u>\$ 5,972</u>	<u>\$ 34,052</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稅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325,733	\$ 2,384,335
虧損扣抵	<u>3,567,847</u>	<u>3,101,765</u>
	<u>\$ 5,893,580</u>	<u>\$ 5,486,100</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資訊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255,771	114 年
1,230,640	115 年
1,973,963	116 年
2,943,320	117 年
2,861,383	118 年
2,378,373	119 年
1,850,123	120 年
240,950	121 年
1,457,701	122 年
734,941	123 年
<u>2,359,379</u>	124 年
<u>\$ 18,286,544</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核定數與申報數並無重大差異。

二九、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u>(\$ 1,247,485)</u>	<u>(\$ 2,134,35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u>(\$ 1,247,485)</u>	<u>(\$ 2,134,357)</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26,730</u>	<u>1,626,73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度為稅後淨損，因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 三十、部分現金交易

#### (一) 來自投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本公司於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3,020	\$ 810,617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260,421	141,705
預付設備款變動	10,847	-
利息資本化增加數	( 4,882)	( 15,368)
負債準備增加數	( 591)	-
匯率影響數	( 2,672)	19,555
支付現金	<u>\$ 366,143</u>	<u>\$ 956,509</u>

####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 114 年度

	114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年12月31日
			利息費用 攤銷數	其 他	
短期借款	\$ -	\$ 600,000	\$ -	\$ -	\$ 6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47,658	( 4,400)	60	-	43,318
長期借款	6,881,567	( 1,123,421)	-	-	5,758,146
租賃負債	1,106,178	( 44,368)	-	( 12,591)	1,049,219
	<u>\$ 8,035,403</u>	<u>( \$ 572,189)</u>	<u>\$ 60</u>	<u>( \$ 12,591)</u>	<u>\$ 7,450,683</u>

##### 113 年度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利息費用 攤銷數	其 他	
短期借款	\$ 204,000	( \$ 204,000)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	47,800	( 142)	-	47,658
長期借款	3,522,284	3,330,682	-	28,601	6,881,567
應付公司債	2,986,081	( 2,999,900)	13,819	-	-
租賃負債	1,058,062	( 64,655)	-	112,771	1,106,178
	<u>\$ 7,770,427</u>	<u>\$ 109,927</u>	<u>\$ 13,677</u>	<u>\$ 141,372</u>	<u>\$ 8,035,403</u>

###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評估及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融資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三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48,976	\$ -	\$ -	\$ 248,97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53,688	\$ 347,900	\$ -	\$ 601,588
國內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256,083	256,083
	\$ 253,688	\$ 347,900	\$ 256,083	\$ 857,671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34,197	\$ 34,197

####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62,028	\$ -	\$ -	\$ 262,02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76,096	\$ 436,520	\$ -	\$ 1,012,616
國內外未上市(櫃)				
股票	-	-	258,530	258,530
	\$ 576,096	\$ 436,520	\$ 258,530	\$ 1,271,146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258	\$ 258

114年及113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 工 具</u>
<u>金融資產</u>	
年初餘額	\$ 258,5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17,068
新 增	86,720
減資退回股款	( 1,312)
重分類	( 104,923)
年底餘額	<u>\$ 256,083</u>

	<u>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賣 出 買 權</u>
<u>金融負債</u>	
年初餘額	\$ 258
認列於損益 — 未實現	<u>33,939</u>
年底餘額	<u>\$ 34,197</u>

113 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 公 開 報 價 之 權 益 工 具</u>
<u>金融資產</u>	
年初餘額	\$ 297,500
新 增	139,670
減資退回股款	( 2,688)
重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615)
轉出第3等級	( 137,1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 33,236)
年底餘額	<u>\$ 258,530</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u>金融負債</u>	<u>賣 出 買 權</u>
年初餘額	\$ 11,643
認列於損益	
— 未實現	( 11,385)
年底餘額	<u>\$ 258</u>

(三)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本公司之私募普通股投資，其係具活絡市場但受閉鎖期限限制而無法出售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以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四)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賣出買權

賣出買權係採用選擇權訂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波動度。當波動度增加，該等轉換選擇權公允價值將會增加。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暨 113 年 12 月 31 日所採用之股價波動度分別為 6.60% 及 8.37%。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 入 值	變 動	向上(+)或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
				應於本期損益
				有利 (不利)
				變 動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賣出買權	6.60%	+0.1%		(\$ 651)
	6.60%	-0.1%		664
				<u>\$ 13</u>

(接次頁)

(承前頁)

	輸	入	值	變	向上(+)或下(-) 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
						應於本期損益
						有利(不利)
<u>113年12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賣出買權		8.37%			+0.1%	(\$ 56)
		8.37%			-0.1%	67
						<u>\$ 11</u>

(五)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248,976	\$ 262,0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4,870,715	6,764,1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工具投資	857,671	1,271,146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34,197	2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7,582,437	8,961,83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活期存款－受限制、定期存款－受限制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部分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部分)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六)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之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本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曝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及英鎊匯率波動之影響。

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1,680)	\$ 2,474	(\$ 70)	(\$ 294)

	英 鎊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88)	(\$ 103)

以上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歐元及英鎊計價之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且持有活期及外幣銀行存款以及金融商品投資，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量對顯著之利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作管控。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80,073	\$ 579,123
— 金融負債	1,692,537	1,153,83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567,519	5,075,730
— 金融負債	5,758,146	6,881,567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5,477 仟元及 4,51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長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權益工具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證券及基金收益憑證價格暴險進行。

若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下跌 5%，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2,449 仟元及 13,101 仟元。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下跌 5%，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42,884 仟元及 63,557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本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之前三大客戶，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2% 及 34%。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動比率 85.23%。然本公司之銀行抵押借款之聯貸案計 3,159,040 仟元，業已於本財務報告通過日前與銀行完成展延，另為強化營運資金結構及提升流動性，本公司積極辦理資產活化措施，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授權董事長委託仲介辦理公開招標出售坐落於苗栗縣竹南科學園區之廠房及其建物附屬設備，並於 115 年 1 月 13 日以未稅價款 2,801,000 仟元與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預估處分利益約為 2,100,000 仟元，惟前述不動產出售尚須取得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同意。藉此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446,893 仟元及 4,232,271 仟元。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以上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27,418	\$ 617,525	\$ 4,039,616	\$ 845,664	\$ 509,168
固定利率工具	-	43,318	606,069	-	-
無附息負債	201,611	157,783	28,151	375,233	150,156
租賃負債	6,085	12,170	53,510	278,039	955,772
	<u>\$ 235,114</u>	<u>\$ 830,796</u>	<u>\$ 4,727,346</u>	<u>\$ 1,498,936</u>	<u>\$ 1,615,096</u>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以上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28,429	\$ 304,878	\$ 1,032,105	\$ 5,387,836	\$ 617,629
固定利率工具	-	47,658	-	-	-
無附息負債	119,036	203,776	1,008,932	263,265	169,345
租賃負債	7,768	12,243	54,629	279,777	1,033,604
	<u>\$ 155,233</u>	<u>\$ 568,555</u>	<u>\$ 2,095,666</u>	<u>\$ 5,930,867</u>	<u>\$ 1,820,578</u>

### 三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Beryl Construction LLC	子 公 司
DelSolar US Holdings (Delaware) Corporation (DelSolar US)	子 公 司
GES Energy Middle East FZE (GES ME)	子 公 司
DelSolar Holding (Cayman) Ltd.	子 公 司
Gintech (Thailand) Limited (Gintech Thailand)	子 公 司
NSP SYSTEM NEVADA HOLDING CORP (NSP NEVADA)	子 公 司
URE NSP Corporation	子 公 司
宏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中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中陽公司)	子 公 司
永周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永梁股份有限公司 (永梁公司)	子 公 司
旺能光電 (吳江) 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昇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欣晶光電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建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昱成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昱成公司)	子 公 司
新日光系統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子 公 司
新晶太陽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禧貳股份有限公司 (禧貳公司)	子 公 司
宏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大富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鼎日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宏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日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日曜公司)	關聯企業
同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兆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陽公司)	關聯企業
Phanes Holding Inc.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21,230	\$ 30,633
	關聯企業	<u>19,631</u>	<u>15,255</u>
		<u>\$ 40,861</u>	<u>\$ 45,888</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係依據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

(三)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成本	子 公 司	<u>\$ -</u>	<u>\$ 56,943</u>

(四)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收入	子 公 司	\$ 15,745	\$ 15,745
	關聯企業	<u>18,455</u>	<u>7,438</u>
		<u>\$ 34,200</u>	<u>\$ 23,183</u>

其他收入主要係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關聯企業之租金收入，交易條件係雙方議定，租金按月支付。

(五) 應收帳款－關係人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關係人	永梁公司	\$ 12,751	\$ 18,228
	中陽公司	438	489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	8,088
	禧貳公司	-	70
	關聯企業	<u>-</u>	<u>1,991</u>
		<u>\$ 13,189</u>	<u>\$ 28,86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帳款未收取保證。

(六) 其他應收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關係人	DelSolar US	\$ 461,994	\$ 481,768
	其他	56,143	58,739
	GES ME	6,594	70,402
	關聯企業	<u>653</u>	<u>1,506</u>
		525,384	612,415
	減：列為流動資產	<u>56,452</u>	<u>60,245</u>
	列為非流動資產	<u>\$ 468,932</u>	<u>\$ 552,170</u>

其他應收款係代關係人間墊付興建電廠等款項。

流通在外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七)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32,350</u>	<u>\$ 22,476</u>
—關係人			

對子公司之其他應付款為應付設備款、維運費用及借款利息等。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應付設備款－關係人分別為2,148仟元及14,604仟元。

(八) 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Gintech Thailand	<u>\$235,688</u>	<u>\$245,775</u>
<u>利息費用</u>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Gintech Thailand	<u>\$ 16,632</u>	<u>\$ 18,046</u>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係依該關係人撥款當年度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且為無擔保借款。

(九) 背書保證

本公司對關係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十)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 及 113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總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40,418	\$ 45,591
退職後福利	<u>861</u>	<u>979</u>
	<u>\$ 41,279</u>	<u>\$ 46,57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04,542	\$ 3,122,080
投資性不動產	2,175,589	2,265,9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104	1,039,859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 資產）	389,442	575,59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6,652	-
存出保證金	<u>134,564</u>	<u>127,280</u>
	<u>\$ 5,795,893</u>	<u>\$ 7,130,744</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承諾

1.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銀行背書保證（附表二）	<u>\$ 1,965,813</u>	<u>\$ 1,965,813</u>

2.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子公司出售太陽能電廠提供履約保證，保證交易合法性及無欠稅等不確定事項，該保證額度折合新台幣為 848,235 仟元。

3. 本公司承攬太陽能電廠建置工程，並同時將其興建工程委由工程承包商監造，其與若干開發及工程承包商簽訂工程及材料合約，依已簽訂之合約尚未支付之款項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已簽約未付款	<u>\$ 338,164</u>	<u>\$ 530,884</u>

4. 本公司與他公司約定有於指定期間出售轉投資公司股份之義務，請詳附註七。
5. 本公司與若干公司簽訂購售電合約，依合約合併公司可將其自有電廠發電出售予該等公司，且未經許可不得私自將電能轉售他人，屬不可撤銷之合約，合約期間為 15~30 年。
6. 本公司與 J 矽晶片原料供應商簽訂長期購料合約，並預付其貨款，該等款項不可退回或移作其他用途，僅可抵扣進貨產生之應付款項。合約經協商後另約定不限定採購數量、其交易價格係於實際購入時依時價雙方進行協議，而合約之期限則以預付貨款扣抵完畢時終止。本公司依產能、營運情形評估該等預付貨款扣抵情形，將未能如預期執行扣抵之預付貨款轉列銷貨成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u>\$ 995,093</u>	<u>\$ 1,071,744</u>
累積轉列銷貨成本	<u>\$ 87,170</u>	<u>\$ 13,677</u>

7. 本公司與 G 矽晶片原料供應商簽訂長期購料合約，並預付其貨款，該等款項不可退回或移作其他用途，僅可抵扣進貨產生之應付款項。合約經協商後另約定不限定採購數量、其交易價格係於實際購入時依時價雙方進行協議，而合約之期限則以預付貨款扣抵完畢時終止。惟 G 公司已進入破產重整，經本公司評估其履約能力，本公司已將預付貨款 785,291 仟元全數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 本公司與 X 矽晶片原料供應商簽訂長期購料合約，該等供應商則須依合約約定之供量交付予本公司，本公司依合約預付與供應商貨款，該等款項不可退回或移作其他用途，僅可抵扣進貨產生之應付款項。惟 X 公司已倒閉，本公司已將預付貨款 124,357 仟元全數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9.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開立供關稅總局及銷售專案等所需之履約保證票據分別為 570,964 仟元及 736,602 仟元。
10. 本公司與下包商 FW 公司因相關標案之開發申請程序產生爭議，為此 FW 公司向本公司提出損害賠償 6,973 仟元。本公司已於 114 年第 2 季與該公司進行和解，並支付該公司 1,320 仟元和解金。
11. 本公司因 FY 客戶財務困難，雙方經協商以現金及存貨抵償貨款，惟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間收到美國法院通知，以該客戶之母公司宣告破產且前述抵償貨款之資產計美金 15,200 仟元應納入清算分配的範圍為由，請求返還該等款項，經協商後雙方於 114 年 10 月達成和解，並於 114 年 11 月達成和解合約之生效要件。本公司於 114 年 11 月將此一事項已估列之損失超過和解金額計台幣 231,703 仟元迴轉為其他收入。
12. 本公司之銷售客戶 FV 公司主張產品交貨不完全，向本公司提出損害賠償美金 1,898 仟元，目前案件一審判決由本公司勝訴，FV 公司於期限內未再提起上訴，此案件訴訟終結，故本公司於 114 年度將此一事項已估列之損失台幣 33,311 仟元迴轉為銷貨成本減項。
13. 本公司與下包商 GC 公司因工程合約產生爭議，GC 公司未經驗收合格即向本公司請求給付工程款 32,888 仟元並聲請調解，本公司業已估列相關成本。經協商後，已於 115 年 2 月達成和解，本公司自未付之工程款中扣除瑕疵改善費用及遲延損害金額後支付 GC 公司 14,200 仟元及返還其履約保證金 1,842 仟元。

## (二) 或有事項

1. 本公司出租廠房予 DU 公司，106 年 10 月間發生火災造成 DU 公司受到波及而向本公司請求損害賠償，雙方於 108 年 5 月達成和解，以 DU 公司積欠本公司之款項抵償。然 DU 公司設備的抵押權人 EZ 銀行，對和解有異議，而請求本公司支付對 DU 公司之的損害賠償款項，不得逕自將債權與債務抵銷，而本公司評估其係以自身對 DU 公司的債權，與 DU 公司對本公司的損害賠償請求權為合法抵銷，所以 EZ 銀行的請求並無依據。本案於 110 年 7 月 1 日經法院判決合併公司應給付 EZ 銀行 159,335 仟元，本公司以該判決有判決不備理由之重大瑕疵，已委請律師提起上訴。
2. 本公司與 FP 公司及 FQ 公司因維運合約爭議，聲請仲裁，本公司業已估列相關損失，未來將視仲裁結果作必要之調整。
3. 本公司之供應商 G 公司因其與 CE 公司間的爭議，CE 公司對本公司提出債權扣押及移轉命令，並請求清償款項 60,480 仟元及按年息百分之五計息，本案於一審判決 CE 公司勝訴，本公司亦已評估可能的損失入帳，然本公司仍就判決有違誤之處提起上訴，二審於 110 年度判決合併公司勝訴，現因適用法令疑義由最高法院發回更審，更二審判決結果合併公司敗訴，本公司將依法提起上訴。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8 月接獲部分出租人以本公司未能遵循太陽能案場租賃合約為由的終止契約通知，本公司於發現違約事項時即已依合約著手進行改善，並去函出租人請求配合相關改善作業，惟因未能獲得出租人回應致無法如期完成改善；本公司就此一事項委請律師處理，114 年 11 月 7 日接獲地方法院駁回有關確認租賃關係存在之訴，本公司將依法提起上訴，相關說明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另，本公司仍就該終止契約的太陽能案場估列可能的損失。

5. 本公司與 GE 公司因模組保固產生爭議，GE 公司以部分模組瑕疵為由，向本公司請求更換全部模組及因此衍生相關費用合計美金 10,845 仟元，本公司評估 GE 公司請求並無依據，並已委請律師處理中。
6.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孫公司與 GD 公司約定，在合約指定期間內協助電廠取得併網點土地租約。如在合約期間內未完成取得該租約，亦未能找到可行的替代方案，GD 公司有權要求賣回電廠，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雙方相關協商尚未達成一致，本公司已就買回價格估列可能之損失。

###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授權董事長委託仲介辦理公開招標出售坐落於苗栗縣竹南科學園區之廠房及其建物附屬設備，並已於 115 年 1 月 13 日以未稅價款 2,801,000 仟元與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預估處分利益約為 2,100,000 仟元，惟前述不動產出售尚須取得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同意。

###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9,226	31.425	(美元：新台幣)	\$	604,177		
歐 元		426	36.88	(歐元：新台幣)		15,711		
英 鎊		208	42.31	(英鎊：新台幣)		8,80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5,049	31.425	(美元：新台幣)		1,415,673		
馬 幣		18,077	7.4785	(馬幣：新台幣)		135,188		
英 鎊		1,288	42.31	(英鎊：新台幣)		54,487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880		31.425	(美元：新台幣)	\$	436,179	
歐 元		237		36.88	(歐元：新台幣)		8,741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0,946		32.77	(美元：新台幣)	\$	686,400	
歐 元		2,153		34.11	(歐元：新台幣)		73,439	
英 鎊		251		41.14	(英鎊：新台幣)		10,32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2,816		32.77	(美元：新台幣)		1,403,069	
馬 幣		15,304		7.0685	(馬幣：新台幣)		108,176	
英 鎊		1,359		41.14	(英鎊：新台幣)		55,90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8,496		32.77	(美元：新台幣)		933,814	
歐 元		1,290		34.11	(歐元：新台幣)		44,002	

本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6,264 仟元及 17,46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	擔保品名稱	抵償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1	Gintech (Thailand) Limited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49,113	\$ 235,688	\$ 235,688	7.27%	2	\$ -	- 營運週轉	\$ -	-	\$ -	\$ 916,709 (註 4)	\$ 916,709 (註 4)	
2	Gintech (Thailand) Limited	永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2,528	-	-	7.05%	2	-	- 營運週轉	-	-	-	366,684 (註 3)	366,684 (註 3)	
3	NSP UK Holding Limited	GES Energy Middle East FZE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14	4,714	4,714	8.20%	2	-	- 營運週轉	-	-	-	54,486 (註 4)	54,486 (註 4)	

註 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 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依該公司資金貸與辦法之規定：融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 40%。

註 4：依該公司資金貸與辦法之規定，該公司對台灣母公司，或對該公司之台灣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三年，且個別及總計資金貸與金額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上限。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 以財產設定 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1)											
0	本公司	永梁股份有限公司	(2)	\$ 2,076,779	\$ 1,810,000	\$ 1,810,000	\$ 489,192	\$ -	17.43%	\$ 5,191,948	Y	N	N	
0	本公司	GES Energy Middle East FZE	(2)	2,076,779	896,551	848,235	-	-	8.17%	5,191,948	Y	N	N	
0	本公司	鼎日能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	2,076,779	36,543	36,543	16,197	-	0.35%	5,191,948	Y	N	N	
0	本公司	聯合再生能源工程股 份有限公司	(6)	2,076,779	119,270	119,270	119,270	-	1.15%	5,191,948	N	N	N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超過當期淨值 20% 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u>基金</u>								
		元大 20 年期以上 AAA 至 A 級美元公司債券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50	\$ 56,262	-	\$ 56,262	
		元大 20 年期以 BBB 級美元公司債券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50	48,851	-	48,851	
		國泰 10 年期(以上) BBB 美元息收公司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9	32,836	-	32,836	
		元大美國政府 20 年期(以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50	55,842	-	55,842	
		國泰 20 年期(以上)美國公債指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50	55,185	-	55,185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04	102,089	0.37%	102,089	註 3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	347,900	6.45%	347,900	註 1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0	151,599	0.32%	151,599	
		<u>未上市/櫃公司股票</u>							
		開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74	158,739	8.33%	158,739	
		飛漲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65	67,652	3.53%	67,652	
		聯合再生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300	12,404	40.10%	12,404	註 2、註 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鴻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0	\$ 11,100	2.29%	\$ 11,100	
	臺師大新創控股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2,000	2.00%	2,000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7	4,188	10.00%	4,188	

註 1：係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受轉讓之限制。

註 2：係特別股，此處列示之持股比例係依股數計算。

註 3：已質抵押作為銀行擔保，請詳附註三四。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1)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DelSolar US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 461,994	-	\$ 461,994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 -
GES USA	MUNISOL	同一母公司	974,601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DelSolar US	Beryl	同一母公司	477,298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Beryl	CFC	其他關係人	248,933	-	248,933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248,933
Gintech (Thailand)	本公司	母公司	260,985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NSP NEVADA	GES USA	同一母公司	204,661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GES UK	GES USA	同一母公司	103,905	-	103,905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USD1	Beryl	同一母公司	119,584	-	-	依資金狀況予以收款	-	-

註 1：因代墊電廠建置款項或代採購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款項，不適用週轉率之計算。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本公司	UES	薩摩亞	投資公司	\$ 1,918,131	\$ 1,918,131	62,188	100	\$ 924,561	(\$ 69,723)	(\$ 69,723)		
	DelSolar Cayman	開曼群島	投資公司	5,187,602	5,187,602	164,266	100	13,709	6,800	6,800		
	NSP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104,617	104,617	443	100	6,541	8	8		
	GES ME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太陽能相關業務	429,802	418,805	4	100	-	( 995)	( 995)	註 1	
	NSP UK	英國	投資公司	28,165	28,165	580	100	54,486	( 2,920)	( 2,920)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254,200	254,200	25,420	100	99,778	( 9,004)	( 6,457)		
	中陽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31,121	131,121	14,200	100	146,240	4,114	4,114		
	DelSolar Singapore	新加坡	投資公司	29,743	29,743	1,250	100	16,711	( 905)	( 905)		
	昇陽材料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1,000	100	10,073	57	57		
	昱成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2,717,049	2,237,049	58,306	99.99	( 8,032)	( 113,246)	( 113,244)		
	永梁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249,000	249,000	20,130	12.82	158,697	( 8,110)	( 1,183)		
	永周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73,000	73,000	-	100	1,780	( 4,216)	( 4,216)		
	GES UK	英國	投資公司	2,865,778	2,829,100	89,133	100	454,152	( 30,644)	( 30,644)		
	鼎日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25,444	125,444	11,947	100	107,937	2,886	2,886		
	宏儀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23,500	23,500	2,350	100	530	( 12)	( 12)	註 2	
	聯智能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相關	2,100	2,100	210	100	466	( 65)	( 65)		
	宏旺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0	100	10	100	68	( 13)	( 13)	註 3	
	TSST	馬來西亞	太陽能相關業務	417,692	417,692	97,701	42.12	135,187	31,112	13,105	註 4	
	倍利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129,152	132,803	8,170	19.66	200,159	581,838	110,552	註 4 及 5	
同昱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34,341	34,341	13,460	36.38	-	( 261,686)	-	註 4		
日曜能源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30,000	30,000	9,000	30	90,920	7,134	14	註 4		
聯合再生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相關業務	104,923	-	19,000	10	186,652	30,930	23,780	註 4、6 及 7		

註 1：係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沖轉其他應收款。

註 2：原山上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8 日更名為宏儀公司。

註 3：宏旺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9 日核准設立。

註 4：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關聯企業或合資，除該等個體外，其餘個體均為納入本個體之子公司。

註 5：本公司持有倍利公司 19.66%之股權，並於該公司擔任一席之董事，因此，本公司評估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註 6：係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依重新修訂之合約規定而取得對其重大影響力。

註 7：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旺能(吳江)公司	太陽能相關業務	USD 120,000 \$ 3,771,000	註 1	USD 120,000 \$ 3,771,000	\$ -	\$ -	USD 120,000 \$ 3,771,000	(\$ 5,433)	100%	(\$ 5,433)	\$ 208,190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3)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125,000 \$ 3,928,125	USD 149,618 \$ 4,701,746	\$ 6,230,337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 2：係以 11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台幣數。

註 3：係包含新日光(南昌)有限公司累積投資金額；新日光(南昌)有限公司於 109 年第 3 季出售全數股權，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相關股款尚未匯回台灣。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及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及 附註二六、三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六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u>\$ 131</u>
銀行存款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96,946
外幣活期存款－美金	USD567 仟元，匯率 31.425	17,827
外幣活期存款－英鎊	GBP208 仟元，匯率 42.31	8,784
外幣活期存款－歐元	EUR204 仟元，匯率 36.88	7,534
外幣活期存款－人民幣	RMB2 仟元，匯率 4.5	<u>7</u>
小 計		<u>1,231,098</u>
約當現金		
附買回債券－新台幣	115 年 1 月到期，年利率 為 1.22%~1.25%	2,242,486
定期存款－新台幣	115 年 2 月到期，年利率 為 1.245%	<u>50,000</u>
小 計		<u>2,292,486</u>
合 計		<u>\$ 3,523,715</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評價調整	年底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b>流動</b>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003	\$ 115,916	301	\$ -	-	\$ -	(\$ 13,827)	3,304	\$ 102,089	有	註 1
<b>非流動</b>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	436,520	-	-	-	-	( 88,620)	7,000	347,900	無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0	72,900	-	-	( 750)	( 47,250)	( 25,650)	-	-	無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226	387,280	-	-	( 1,746)	( 35,850)	( 199,831)	480	151,599	無	
		896,700		-		( 83,100)	( 314,101)		499,499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開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202	72,019	8,672	86,720	-	-	-	15,874	158,739	無	
飛漲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6,765	67,652	-	-	-	-	-	6,765	67,652	無	
聯合再生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7,300	100,259	-	-	( 19,000)	( 104,923)	17,068	38,300	12,404	有	註 2
鴻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	11,100	-	-	-	-	-	1,110	11,100	無	
臺師大新創控股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	2,000	-	-	-	-	-	200	2,000	無	
		253,030		86,720		( 104,923)	17,068		251,895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441	5,500	-	-	( 44)	( 1,312)	-	397	4,188	無	註 3
		1,155,230		86,720		( 189,335)	( 297,033)		755,582		
合計		\$ 1,271,146		\$ 86,720		( \$ 189,335)	( \$ 310,860)		\$ 857,671		

註 1：本年度增加係發放股票股利。

註 2：本年度減少係本公司投資聯合再生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甲種特別股於 114 年 6 月因合約修改而取得重大影響力，會計處理應將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當日之公允價值 162,872 仟元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將衡量該權益工具投資產生之其他權益累積利益金額計 57,949 仟元轉至保留盈餘。

註 3：本年度減少係減資退回 1,312 仟元。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餘</u>	<u>額</u>
非關係人					
	A 公 司				<u>\$ 102</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FA 公司	\$ 54,602
FZ 公司	40,145
其他 (註)	<u>182,536</u>
	<u>\$ 277,283</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十。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餘 額	
	帳 面 價 值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568,257	\$ 591,301
原 物 料	60,754	99,617
在 製 品	<u>4,353</u>	<u>4,353</u>
淨 額	<u>\$ 633,364</u>	<u>\$ 695,271</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 減 少 )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子 公 司 ( 損 ) 益 份 額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股 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遞 延 已 ( 未 ) 實 現 毛 利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股 數 ( 仟 股 )					持 股 比 例
採權益法評價																
投資子公司																
UES	62,188	100	\$ 959,519	-	\$ -	\$ 34,765	(\$ 69,723)	\$ -	\$ -	62,188	100	\$ 924,561	\$ 924,561	無		
DelSolar Cayman	164,266	100	( 2,452 )	-	( 360 )	9,721	6,800	-	-	164,266	100	13,709	13,709	無		註 2
NSP BVI	433	100	6,813	-	-	( 280 )	8	-	-	433	100	6,541	6,541	無		
GES ME	4	100	-	( 1,925 )	-	2,920	( 995 )	-	-	4	100	-	( 58,397 )	無		註 3
NSP UK	580	100	55,905	-	-	1,501	( 2,920 )	-	-	580	100	54,486	54,486	無		
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	25,420	100	105,469	-	-	-	( 6,457 )	-	766	25,420	100	99,778	155,738	無		註 4
中陽公司	14,200	100	143,259	( 1,133 )	-	-	4,114	-	-	14,200	100	146,240	146,240	無		註 5
DelSolar Singapore	1,250	100	18,378	-	-	( 762 )	( 905 )	-	-	1,250	100	16,711	16,711	無		
昇陽材料	1,000	100	10,123	( 107 )	-	-	57	-	-	1,000	100	10,073	10,073	無		註 5
昱成公司	67,737	99.99	( 373,535 )	( 9,432 )	480,000	-	( 113,244 )	( 1,253 )	-	58,305	99.99	( 8,032 )	474,586	無		註 6
永梁公司	24,900	18.88	156,217	( 4,770 )	-	-	( 1,183 )	1,253	2,410	20,130	12.82	158,697	200,311	無		註 7
永周公司	-	100	5,996	-	-	-	( 4,216 )	-	-	-	100	1,780	1,780	無		
GES UK	89,133	100	420,812	-	36,679	26,978	( 30,644 )	327	-	89,133	100	454,152	459,168	無		註 8
鼎日公司	11,947	100	105,051	-	-	-	2,886	-	-	11,947	100	107,937	65,984	無		註 9
宏儀公司	2,350	100	542	-	-	-	( 12 )	-	-	2,350	100	530	530	無		
聯智能	210	100	531	-	-	-	( 65 )	-	-	210	100	466	466	無		
宏旺公司	10	100	81	-	-	-	( 13 )	-	-	10	100	68	68	無		
小 計			<u>1,612,709</u>		<u>513,154</u>	<u>74,843</u>	<u>( 216,512 )</u>	<u>327</u>	<u>3,176</u>			<u>1,987,697</u>	<u>2,472,555</u>			
投資關聯企業																
ISST	97,701	42.12	108,176	-	-	13,906	13,105	-	-	97,701	42.12	135,187	135,187	無		
倍利公司	8,459	21.04	91,697	( 289 )	( 3,636 )	-	110,552	1,546	-	8,170	19.66	200,159	200,159	無		註 10
同昱公司	13,460	36.38	-	-	-	-	-	-	-	13,460	36.38	-	( 99,698 )	無		
日曜公司	9,000	30	92,677	( 1,771 )	-	-	14	-	-	9,000	30	90,920	90,920	無		註 11
聯合工程公司	-	-	-	19,000	162,872	-	23,780	-	-	19,000	10	186,652	186,652	有		註 12
小 計			<u>292,550</u>		<u>157,465</u>	<u>13,906</u>	<u>147,451</u>	<u>1,546</u>	<u>-</u>			<u>612,918</u>	<u>513,220</u>			
合 計			<u>1,905,259</u>		<u>\$ 670,619</u>	<u>\$ 88,749</u>	<u>(\$ 69,061)</u>	<u>\$ 1,873</u>	<u>\$ 3,176</u>			<u>2,600,615</u>	<u>2,985,775</u>			
採權益法投資貸餘			<u>375,987</u>									<u>8,032</u>	<u>-</u>			
合 計			<u>\$ 2,281,246</u>									<u>\$ 2,608,647</u>	<u>\$ 2,985,775</u>			

註 1：上述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係以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本年度減少係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沖轉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註 3：GES ME 分別於 114 年 4 月及 5 月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150 仟元 ( 新台幣 4,963 仟元 ) 及美金 200 仟元 ( 新台幣 6,034 仟元 ) 及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沖轉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2,920 仟元。

註 4：新日光系統開發公司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側流未實現毛利 43,311 仟元及順流未實現毛利 12,649 元。

註 5：本年度減少係盈餘分派。

註 6：昱成公司於 114 年 9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574,315 仟元及 114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480,000 仟元，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取得成本與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之公允價值之差額(482,618)仟元。

註 7：永梁公司於 114 年 7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58,409 仟元，其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順流未實現毛利 41,614 仟元。

註 8：本年度增加係 GES UK 於 114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1,200 仟元 ( 新台幣 36,679 仟元 )，參閱附註十四，其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側流未實現毛利 5,016 仟元。

註 9：鼎日公司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取得成本與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之公允價值之差額 41,953 仟元。

註 10：本年度減少係出售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股份。

註 11：本年度減少係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盈餘分配。

註 12：係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依重新修訂之合約規定而取得對其重大影響力。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重分類至投 資性不動產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土 地	\$ 200,466	\$ -	\$ -	(\$ 7,842)	\$ 192,624		
房屋及建築	980,257	7,642	( 62,840)	-	925,059		
運輸設備	9,341	4,578	( 2,611)	-	11,308		
辦公設備	<u>2,276</u>	<u>-</u>	<u>-</u>	<u>-</u>	<u>2,276</u>		
	<u>\$1,192,340</u>	<u>\$ 12,220</u>	<u>(\$ 65,451)</u>	<u>(\$ 7,842)</u>	<u>\$1,131,267</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重分類至投 資性不動產	年 底 餘 額	備	註
土 地	\$ 37,132	\$ 6,070	\$ -	(\$ 1,722)	\$ 41,480		
房屋及建築	109,290	46,056	( 38,443)	-	116,903		
運輸設備	5,408	2,931	( 2,611)	-	5,728		
辦公設備	<u>1,669</u>	<u>455</u>	<u>-</u>	<u>-</u>	<u>2,124</u>		
	<u>\$153,499</u>	<u>\$ 55,512</u>	<u>(\$ 41,054)</u>	<u>(\$ 1,722)</u>	<u>\$166,235</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年 底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率區間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合作金庫	營運週轉金	<u>\$ 600,000</u>	114/05/02~115/04/30	註	<u>\$ -</u>	無

註：上述借款利率區間為 2.478%。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FP 公 司	\$ 136,845
GG 公 司	29,695
GH 公 司	29,622
GF 公 司	16,403
GI 公 司	15,268
其他 (註)	<u>96,206</u>
	<u>\$ 324,03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稱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廠房土地	2007/8/13~2037/12/31	3.26%	\$ 234,900	廠房土地
房屋及建築	2021/6/22~2044/12/16	2.02%~3.25%	808,579	辦公室、 站屋頂
運輸設備	2023/5/26~2029/7/6	2.51%~3.42%	5,631	公務車
辦公設備	2021/5/1~2026/4/30	2.11%	109	事務機
租賃負債			1,049,219	
減：租賃負債－流動			( 44,058 )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005,161</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保 證 銀 行	摘 要	金 額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 % )	抵 押 或 擔 保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以 上 到 期	合 計			
擔 保							
第一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 4,100,000	\$ -	\$ 4,100,000	112.09~115.09	註	提供土地及廠房作為擔保品
京城銀行	擔保借款	145,029	-	145,029	111.12~115.08	註	提供不動產作為擔保品
中國信託	擔保借款	257,400	-	257,400	112.12~115.12	註	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安泰銀行	電廠專案融資	35,481	497,577	533,058	113.03~119.07	註	提供動產設備作為擔保品
上海銀行	電廠專案融資	7,539	93,120	100,659	112.03~121.03	註	提供動產設備作為擔保品
無 擔 保							
合作金庫	無擔保借款	-	622,000	622,000	112.12~127.12	註	無
		<u>\$ 4,545,449</u>	<u>\$ 1,212,697</u>	<u>\$ 5,758,146</u>			

註：上述借款有效利率區間為 2.514%~3.4926%。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 ( 仟片 )	金	額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		3,856	\$	2,044,352
其他 ( 註 )		-		<u>489,969</u>
營業收入淨額				<u>\$ 2,534,321</u>

註：其他主係售電及營建收入。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材料	
期初原物料	\$ 92,546
加：本年度進料	895,964
減：轉列費用	137,647
存貨報廢—原物料	133
期末原物料	<u>60,754</u>
本年度耗用直接材料	789,976
直接人工	200,368
製造費用	<u>729,355</u>
製造成本	1,719,699
加：期初在製品	21,852
減：期末在製品	<u>4,353</u>
製成品成本	1,737,198
加：期初製成品	802,821
外購製成品	279,369
未攤銷固定製造費用	356,216
未攤銷直接人工	125,539
其 他	56,605
減：轉列費用及其他	32,087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535
存貨報廢—製成品	1,152
期末製成品	568,257
其他營業成本	<u>451,083</u>
營業成本	<u>\$ 3,186,800</u>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行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費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36,144	\$ 243,402	\$ 25,913	\$ 305,459
折舊費用		853	71,467	545	72,865
運雜費		28,184	7,863	189	36,236
勞務費		14,157	37,751	1,013	52,921
認證費		2,068	560	13,505	16,133
其他(註)		<u>26,584</u>	<u>182,845</u>	<u>26,390</u>	<u>235,819</u>
合 計		<u>\$ 107,990</u>	<u>\$ 543,888</u>	<u>\$ 67,555</u>	<u>\$ 719,433</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十。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支出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支出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41,344	\$ 305,459	\$ -	\$ 846,803	\$ 554,105	\$ 268,716	\$ -	\$ 822,821
勞健保費用	48,190	20,956	-	69,146	61,197	23,259	-	84,456
退休金費用	20,949	11,798	-	32,747	26,662	13,423	-	40,085
董事酬金	-	9,359	-	9,359	-	8,986	-	8,9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0,011	10,986	-	50,997	57,112	12,789	-	69,901
折舊費用	517,585	72,865	106,303	696,753	589,502	41,532	104,036	735,070
攤銷費用	-	2,755	-	2,755	-	2,611	-	2,611

1.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65 人及 1,14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9 人及 9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2.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168 仟元及 893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989 仟元及 722 仟元，其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36.98%。
3. (1) 董事酬金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本公司董事報酬參酌國內同業標準授權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董事參與執行業務或兼任本公司其他職務時，其報酬之支給，由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辦理。  
(2) 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其中薪資係考量與個人表現及公司經營績效，由董事長依經營績效核定，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3)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員工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係依照員工學經歷背景、專業知識技術、專業年資經驗等因素，並依據市場行情核敘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因應不同工作、部門性質與獎勵目的發給，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員工績效考核作業，以為升遷、訓練發展及薪酬發放之依據。
4.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及不高於 2% 提撥董事酬勞。但公司尚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1414 號

會員姓名： (1) 廖婉怡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梁盛泰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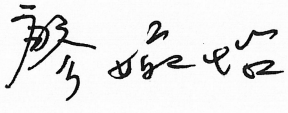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27763753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46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33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